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十届二次（通讯方式）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8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书面送达等方式向公司董事发出召开董事会十届二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12 人，实际出席 12 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后，做出如下决议：

一、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 2026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该报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二、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公司 2026 年“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半年度执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 年半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其他披露事项”。

三、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拟定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20 元（含税），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总股份数为 2,699,746,081 股，以此计算，2026 年半年度拟派发现金股利 593,944,137.82 元（含税），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2.41%。

本次利润分配不采用股票股利分配方式，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本公司临 2026—47 号公告《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四、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存款风险评估报告》

关联董事：周黎旻、韩金铭、任向欣、唐顺良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该报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五、采用逐项表决，通过《关于修订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同意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以下制度：

1、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

2、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3、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规定》

4、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境内期货套期保值内部控制管理办法》

5、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反舞弊及举报投诉管理办法》

以上制度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6 日